



刘天华：千年琵琶万年筝，一把二胡拉一生

□ 祁建

刘天华(1895—1932)，我国著名民族音乐家、演奏家，曾任教于北京大学音乐传习所。

周作人的《刘天华的南胡》，回忆起在刘半农那里听刘天华的南胡独奏的情形，时间是在1930年之前。他写道：“不记得是在哪一年，大概是在刘半农那里听了他的令弟天华的南胡独奏……这可能是二十年前的事了。”他当时听到的正是刘天华的成名作《病中吟》《空山鸟语》。后来又听了一次《病中吟》，但这次是在留声机上听到的，而且是在刘天华的追悼会上。

在文章最后又提及刘半农、刘天华两兄弟的殁年：“刘半农去世在一九三四年，天华还要早几年”。

当时和他在北大一起任教的，还有李大钊、陈独秀、鲁迅和胡适等人。刘天华在二胡等民族演奏上开风气之先河，融合了东西方音乐的技法，是中国最早创作出当代二胡、琵琶曲目的第一人，为中国培养出了一批开拓国粹民乐的著名民乐家，他是我国现代民乐的一代宗师。

1932年6月，刘天华因病逝于北京。1935年5月29日，刘天华与其胞兄刘半农共葬于香山玉皇顶(旧称木兰陀)。刘天华墓修建于1935年，坐北朝南，呈长方形布局，原有墓碑被毁(现有墓碑为1989年1月重建。)

刘天华墓碑的正面由胡光炜题：“故音乐大师刘天华先生夫人之墓”。碑阴则由篆刻名家，当时在国立北平女子文理学院音乐系任系主任的“金陵杨仲子”书写，全文共519字，字体为隶书而略草，俊秀有功力，镌刻技法高超。墓碑为青石石质，宽约1米，高1.5米。

深刻认识社会现实和提出改造国乐

刘天华逝世时，许多知名人士纷纷发表悼念文章，蔡元培先生还亲笔题写了《刘天华先生纪念册》。

刘半农曾说：“天华于琵琶、二胡造诣最深，琵琶之《十面埋伏》一曲，变化万千，非天华之大魄力不能举。其于二胡，尤能自抒妙意，创为新声，每引弓一弄，能令听众低回玩味，歌哭无端，感人至深，罕世伦比。”他在《书亡弟天华遗影后》的悼文中还写道：“二胡地本庸微，自有天华，乃登上品。”

我国音乐高等教育创始人萧友梅对刘天华的艺术成就也曾赞誉说：“不图中国乐师竟肯俯学西乐，且有如是成绩也。”

年少时，刘天华不断地向哥哥学习，就是作曲也向半农请教。他师从周少梅学习二胡，向沈肇州学习琵琶。民国元年(1912年)，他随刘半农去上海，进开明剧社乐队工作，业余加入万国音乐队

学习，掌握多种西洋管弦乐器演奏艺术，并萌生改进国乐的想法。后又刻苦学习二胡、琵琶、古琴演奏技艺。为沟通中西乐理，丰富演奏艺术，发扬祖国民族音乐的特色，1928年创办国乐改进社，主编《音乐杂志》，以二胡为中心，开展演奏、创作、教学研究活动。改进民族乐器二胡、琵琶，使二胡、琵琶的教学规范化、教学化。

刘天华认为西乐虽完善成熟，但不能削足适履的把它用在中国人的意识性格之间。同时，他认为身为一个中国音乐家，不仅要守住自身的传统，更要把中国音乐的好处发扬光大。刘天华写有一篇未完成的文章《中西音乐的争执问题》，他在文中批评那些主张西乐一无可取以及完全轻视中国音乐的人，他认为对于中西音乐，应不能宥于片面之见，而要全面、平心静气地来讨论。

他以音乐能否由作者“达意”、听者“感应”，因而能行之久远来评断中西音乐，而不以“古今”或“繁简”判断，中西乐实应各有所长。

他主张“必须一方面采取本国固有精粹，一方面容纳外来潮流，从中西的调合与合作中打出一条新路来，然后才能说得进步两个字”。要“介绍西乐，以为改进中乐的辅助，并想效法西乐，配合复音，并参用西洋乐器”，再“从创造方面去求进步”。

1927年，刘天华在北京联合萧友梅、杨仲子等人，创立了国乐改进社，以期开始国乐改进的工作，他在几篇文章中，对国乐改进提出了一些具体的计划，其内容包括探查及保存故有的及将失传的乐曲、曲谱及乐器，并访问仍在之音乐大师。其次，要改良记谱法、整理演奏法，编成有系统的书籍，对于乐器，则要组织乐器厂，研究改良乐器，以使国乐有良好的基础。最后，介绍西乐为改进国乐之辅助，以创造新的艺术，再发行刊物及创设音乐学校以推广成果，再创设研究所以进一步研究创新中国音乐。

这样一个完整的计划，却由于正当军阀割据南北分裂之际，政府完全不重视音乐，因此经费极度缺乏，计划的推行十分不易。对此他提出了最重要而急于举办的，如对中国音乐尤其是将失传音乐如官庭音乐、民间音乐等的保存及研究，还有刊行音乐杂志、办国乐教育及乐器的制造及改进等，这些工作的目的多在为创造其心目中新生国乐的准备等。此外，他还记录了民间音乐《安次县吹子会乐谱》《佛曲谱》(未完成)等。刘天华的全部作品和生平资料，最先收进其兄刘复编纂的《刘天华先生纪念册》(1933年)，今已辑成《刘天华创

作曲集》。

二胡在高等院校有了一席之地

1915年，刘天华写下了他的处女作：二胡独奏《病中吟》的初稿。在此之前，二胡几乎未曾以独奏的形式在观众面前展现。一般或作为戏曲、说唱、民间歌舞的伴奏，或是参与民间乐队的合奏。

1922年，北京大学附设音乐传习所成立。刘天华应北京大学之聘，来到北大任教。当时北大给刘天华的聘书上写的是“教授琵琶”。在北大音乐传习所开设二胡课程，是刘天华努力争取的结果。在“力陈萧友梅，上书蔡元培”等努力下，北大音乐传习所在给刘天华的聘书上，正式注明“教授琵琶、二胡两种乐器”。从此，二胡这种乐器终于在高等院校有了一席之地。

除了在高校中任课外，刘天华还热情辅导社会上的二胡爱好者。他曾在工作间隙，连续数年义务给一位家境不好的电话局工人授课；还曾建议举办暑期音乐学校，为社会上的音乐爱好者和中小学音乐教师提供学习的机会，主张“学费收的越少越好”。

刘天华到北京任教后的这一时期，城中的演出活动也逐渐活跃了起来。在北京的工作使得刘天华能够广泛地接触到各类民间艺人和传统艺术大家。在教学之余，刘天华活跃在北京的大小胡同中，他拜访的艺术家遍布北京城，从走街串巷的艺人，到著名京剧大师梅兰芳。他一直不断地学习、收集和整理民间音乐。

刘天华掌握了民族器乐的创作规律，又大胆地吸取西洋音乐的技法，使作品既具有中国传统的音调，又有新颖独特的表现特点，仍保持着很强的艺术生命力。

刘天华有十首二胡曲，《病中吟》《月夜》《苦闷之讴》《悲歌》《空山鸟语》《闲居吟》《良宵》《光明行》《独弦操》《烛影摇红》。三首琵琶曲有《歌舞引》《改进操》《虚籁》。一首丝竹合奏曲《变体新水令》，编有四十七首二胡练习曲、十五首琵琶练习曲，还整理了崇明派传统琵琶曲十二首，其中他改编的《飞花点翠》于1928年由高亭唱片公司录制唱片，已成为琵琶经典乐曲。

1929年，刘天华为京剧艺术大师梅兰芳的《嫦娥奔月》《天女散花》《霸王别姬》等记录唱腔曲谱，翻成五线谱，写出《梅兰芳歌曲谱》，开创京剧唱腔固定成谱的先河。

当刘天华逝世时，在纪念会上有人用这十大二胡名曲标题的首位字联成过一幅便于记忆又颇有意境的挽联：“良月苦独病，烛光悲空阔”。

珍赏



藏书票

□ 王家年

藏书票起源于中世纪的贵族阶层，15世纪时最早在德国流行，后来传入美国、日本等经济发达国家。藏书票作为书籍收藏者的藏书标志，它通常是贴在书籍扉页上，增添书的珍贵和美感，形式上有些类似于我国文人习惯使用的藏书印章，多数是版画家采用版画的创作手法进行制作的，其本身就是一件艺术品，被誉为“纸上宝石”“版画珍珠”。

世界上最早的一张藏书票竟是为防“书贼”。画的是一只刺猬，口衔一枝野花，画面上方有一缎带，上写有一行字：“慎防刺猬随时一吻”，以示对偷书者的警告。最初的藏书票，只限于版画家自己藏书之用，后来发展到为别人创作。藏书票题材包罗万象，有人物、动物、鸟兽虫鱼、名胜古迹、民间传说等，有的还将读书、书籍、藏书等内容设计在书票画面中。其制作方法很多，有铜板、木版、石版、漏版等。藏书票的大小，一般不超过7厘米×9厘米，画面上要有读书或藏书人的标记，如“某某藏书”等字样；有正方形、长方形、圆形等形状。藏书票强调民族特色和个人艺术风格，一张藏书票，能够随着书籍的发展和普及传承500余年生生不息，足以证明其独特而持久的艺术价值和历史价值及收藏价值。

许多著名画家如法国象征派的莫塞高更、西班牙艺术巨匠毕加索、英国版画家贺加斯等人，都创作过不少珍贵的藏书票作品。

藏书票这种形式，是上世纪初传入我国的。我国最早的一枚藏书票是关祖章的藏书票，这枚藏书票贴于1910年出版的《京张路工摄影》封里，画面是一位书生秉烛展卷。藏书票的兴起是在上世纪30年代，这和鲁迅的倡导有关系。鲁迅是现代木刻的创始者和木刻运动的组织者。在他的影响下，产生了大量木刻作品，也涌现了一批青年木刻者。中国早期藏书票古色古香，有的还配上古文篆字，后来，藏书票的表现形式趋向多样化，剪纸藏书票，以其单纯、明快、朴实的特色闯入了藏书票艺术领域。

中国藏书票品种繁多，有黑白木刻、套色木刻、水印、石版、铜版、丝网版、塑料版、布贴版、橡胶版等。我国的藏书票领域广阔，不只有版画藏画，还创出了篆刻、剪纸藏书票，有的取法石刻、汉画像砖、壁画而成，有的则撷取民间皮影、蜡染等艺术精华，或古朴典雅，具有浓郁的金石玺印味道；或五彩缤纷，精湛隽永，令人回味无穷。



中共地下党员胡兴善

□ 董勇

1907年，胡兴善出生于甘肃省正宁县一个贫苦农民家庭，从小就肩负起了生活的重担，十多岁起就跟随父亲在田间耕耘劳作，忙完农活又协同父亲卖瓜果、蔬菜，跑单帮往来于南北二塬间。尽管一年忙碌不辍，到头来家中充饥的依然是麸糠和野菜。

1925年至1927年，正宁县治罗川发生了3次缴农示威斗争，这是正宁农民第一次向官府以会社形式联合进行斗争，虽然以失败告终，但迫使国民党正宁县府降低了赋税，为农民争得了部分利益。这些早期的农民抗暴斗争为后来胡兴善走上革命道路埋下了种子。

1932年2月，中国工农红军陕甘游击队成立大会在正宁县三嘉源细嘴子锦章村隆重召开。会上，中共陕西省委书记李杰夫代表省委宣布将西北反帝同盟军改编为中国工农红军陕甘游击队，并举行授旗仪式。中国工农红军陕甘游击队的成立，在陕甘地区第一次公开打出了中国工农红军的旗帜，向广大人民群众公开了部队的性质和宗旨，标志着中国共产党在陕甘边区领导的武装斗争进入新的阶段。成立后的中国工农红军陕甘游击队在正宁、旬邑一带活动，号召贫苦农民跟着共产党翻身闹革命。受到革命思想的影响，胡兴善参加了红军游击队。1934年，胡兴善正式加入中国共产党，从此走上了革命道路。

1935年8月，中共正宁县成立，组织上决定让胡兴善在不暴露身份的情况下，专搞地下工作。他其貌不扬，体形矮胖，平素衣帽不整，土里土气，但为人质朴豪爽，与人从未发生过口舌。村中富户，即便穷家小户也不把他放在眼里，众人依据其外貌特征，皆讥称他为“胡墩”，对这一称号，胡兴善常一笑置之，从不生气发火。久而久之，“胡墩”竟成了胡兴善的名号，而其真名则渐渐淡出了人们的记忆。

不显眼的外貌特征，使人很难将“胡墩”与革命者联系在一起，这倒成了他从事地下革命活动的保护伞。凭借不起眼的体魄和勤快的双腿，“胡墩”常以卖瓜果、卖玩具、卖灯笼、收废铜烂铁的身份出现在各集市庙会中，或串走乡间的小道上，借机传递情报信息、散发革命传单、壮大革命阵营。不长时间，陕甘交界处方圆数十里的沟壑小道、村落幽径、豪宅宅第、敌人的布防设施，他都摸得清清楚楚，为组织提供了可靠的情报。

解放战争开始后，组织上命“胡墩”摸清罗川城的情况，特别是要摸清城内自卫队的装备和布防情况，以便为解放罗川做好准备。为了弄清罗川的敌情，他常身穿一件补丁摞补丁的烂棉袄，头戴一顶破瓜皮帽，全身沾满泥土。就这样，他一次又一次地瞒过了岗哨的盘查，混进了戒备森严的城内。进城后，他游串于街区各巷道。遇见熟人，他总是以笑骂来替代打招呼，从未有人怀疑过他的身份。经过多日侦查，他对罗川城内的情况了如指掌。

1947年，“胡墩”地下党员的身份暴露。3月的一天深夜，敌罗川自卫队包围了“胡墩”的家，“胡墩”从暗道逃走，自卫队抓捕落空，便将“胡墩”的弟弟胡强娃抓走，并威胁“胡墩”的父母说，三日内不交出“胡墩”，就要查封其家产，并将祸及全家人的性命。在地下党组织的营救下，“胡墩”全家被接到红区。不久，年仅20岁的胡强娃在正宁县山河城被自卫队处决。亲人被杀害，更坚定了“胡墩”将革命进行到底的决心。这时的“胡墩”，已被组织上任命为新正县第六区区长。

1948年，人民解放战争在全国顺利进行，国民党正宁县党、政、军要员们皆惶恐不安。乘时局动荡之际，罗川镇公所和自卫队开始在各村随意敲诈勒索，闹得鸡犬不宁，百姓对自卫队的行径深恶痛绝。

得知此情况后，在一天深夜，“胡墩”带领10多名游击队员，顺罗川城墙根摸到西城门洞前，出其不意地摘掉岗哨，然后冲上城门楼。楼内熟睡着的自卫队员从梦中惊醒后，乖乖地举手缴械投降。接着，“胡墩”命游击队员在城街撒贴传单，放火烧了城门楼，然后押着俘虏出了城。当自卫队大队赶来时，游击队已安全撤离。第二天，只见罗川各街巷都贴有规劝自卫队改邪归正和弃暗投明的传单，自卫队才有所收敛，再也不敢轻易出城骚扰百姓。

1949年7月底，正宁县全境解放，“胡墩”被任命为罗川区区长。“胡墩”任区长后一如既往地，穿着破旧的衣裳，土里土气地出现在罗川的大街上。曾有熟人对“胡墩”说：“你现在当官了，就该有点官架子，也该换件新衣裳，才能显示出当官的气魄来。”“胡墩”笑道：“我是替老百姓服务的官，本来就沒架子，怎能在老百姓面前要起架子来。老百姓现在都穿，大家都穿着破旧的衣裳，我比大家特殊吗？为啥要穿新衣裳呢？”其实“胡墩”的老伴早就为他准备好了新制服，只是“胡墩”说什么都不肯穿，他说：“穿起新衣裳，就和老百姓的距离拉远了。”他认为和老百姓穿着一样，才能和群众结成一条心。正是出于这一考虑，新中国成立后，“胡墩”一直保持着革命战争时期的本色，仍穿着沾满灰土的补丁衣服。数年间，“胡墩”走遍了罗川区的6个乡、90多个村落和千家万户，所到之处都能和群众打成一片，与群众同吃、同住、同劳动，有事商量，关心群众疾苦，热心为群众排忧解难。“胡墩”受到当地群众的一致称赞，大家都说：“胡区长才是共产党真正的好干部。”

离休后，“胡墩”仍然心系国家大事和群众生活，他坚持听广播、看新闻，经常参加各种社会活动，了解各个时期党的方针、路线和政策。他到学校讲革命斗争史，给师生进行革命传统教育和爱国主义教育，激励学生奋发向上，学好知识，以便将来报效国家。1992年，胡兴善病逝于罗川，终年91岁。



甘肃人物

汉阳太守盖勋

□ 张天雁

盖勋，字元固，敦煌郡广至县东南(今甘肃瓜州县锁阳镇破城子)人，生于东汉顺帝永和五年(140年)，历任汉阳郡(今甘谷县东)长史、汉阳太守、讨虏校尉、京兆尹、越骑校尉、颍川(今河南禹州市)太守等职，是东汉末年著名将领，以清正廉洁、刚直不阿、爱民如子闻名于世。

盖勋出身于世代宦官之家，曾祖父盖进，曾任东汉汉阳郡太守；祖父盖彪，曾任东汉大司农，掌管粮食、货币等；父亲盖思齐，官至安定属国都尉，主管归汉的匈奴人和羌人等少数民族事务。盖勋自幼聪慧，善事父母，品行端正，喜爱习武，深受官府器重，被举为孝廉，以孝廉步入仕途。初任汉阳郡长史(今甘肃甘谷县东南)，十分重视人才的选拔和任用，深得民心。

东汉灵帝中平元年(184年)十月，黄巾起义在各地连续爆发，北地(在今宁夏吴忠市西南)羌胡与边章等人反叛，他们攻烧州郡，护羌校尉冷征、金城太守陈懿等先后被杀。叛军又围攻东汉护羌校尉夏育，盖勋率领军队救援夏育，反而被叛军击溃，他收拢溃兵一百多人，利用鱼丽阵(一种车战阵型，战车与步兵紧密相依)抵抗叛军。因双方实力差距悬殊，他率领的救援队伍死伤惨重。被俘后，他坚强不屈，大义凛然，怒斥羌兵。羌兵钦佩他的英勇，不忍加害，便把他安全送回汉阳郡。汉阳刺史杨雍对他的英勇气概十分敬佩，表奏他为汉阳太守。在任汉阳太守期间，他十分关心民众疾苦，时常到深入到基层察访民情。当时汉阳一带发生严重的灾荒，他召集各县官员调集粮食赈济灾民，并令囤粮富户出粮救民，使得民众渡过了灾荒，深受民众爱戴。

汉灵帝中平五年(188年)十月，盖勋被任命为京兆尹(今陕西西安市附近)。当时长安县(今陕西西安市长安区)县令杨党，仗势贪赃放纵，为非作歹。他到任后，查实杨党贪污事实，上书弹劾，很多权贵为其求情，他不被说情者所动，最终将杨党革职查办，威震京师。此时，小黄门高望任尚药监，颇得皇子刘辩信任，蹇受刘辩旨意，向他建议举荐高望之子为孝廉，遭到拒绝。因此，他深得汉灵帝信任，每逢有军国大事，常向他询问，并多次赏赐，非于朝野常荣耀。

汉灵帝中平六年(189年)二月，董卓拜为并州牧(今山西太原市)，是年四月，汉灵帝驾崩，董卓掌控朝政。当时朝廷百官公卿惧怕董卓，大多表现得卑躬屈膝，唯盖勋面对董卓以平等礼节相见，只行长揖之礼，在场人都为此大惊失色。董卓对盖勋也非常忌惮，汉献帝初平元年(190年)，司隶校尉袁绍率关东联军起兵讨伐董卓，董卓任命盖勋为越骑校尉，又不愿意他掌管禁兵，只让他出任豫州颍川郡太守，还未抵达，又担心他会响应关东联军，又将其召回雒阳(今河南洛阳市)。汉献帝初平二年(191年)三月，随董卓从雒阳转移至长安。因他刚正不屈，怒恨董卓而不得志，不久便因病去世，终年51岁。